

吉林省教育厅文件

吉教高字〔2015〕16号

关于举办第四届吉林省大学生生命科学 创新实验大赛的通知

各相关高等院校：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大力推进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和大学生自主创业工作的意见》教办〔2010〕3号和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精神，进一步推进我省高校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教育，为全省生命科学相关专业大学生搭建科技创新实践活动交流平台，培养大学生创新实践能力和创新精神，经研究，决定举办第四届吉林省大学生生命科学创新实验大赛。

各相关高校要高度重视，积极做好动员组织工作，认真做好赛前的准备、选拔、推荐和培训工作，确保参赛作品的质量。参赛具体要求，详见大赛组委会《关于第四届吉林省大学生生命科学创新实验大赛相关要求的通知》。

吉林省教育厅
2015年5月30日

